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900935)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材 料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目录

目 录	页 码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
议案四：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片区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11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要求，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就有关会议须知通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为了及时、准确统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合法的委托代理人所代表的股份数，请登记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和委托代理人以及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在会议开始前 20 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需携带以下证件和文件：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

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本次会议的会议程序及服务事宜。

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同时需遵守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公司股东大会秘书处将采取相应措施加以制止并及

时报告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与会股东如要发言，请在本次会议开始后 10 分钟，填写《发言申请登记表》，经本次会议主持人同意，股东大会秘书处将按登记时间的先后顺序，安排股东发言。

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每人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人数不超过 10 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针对股东提问进行统一回答。

议案表决时，不安排股东发言。

本次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对表决票上所列表决事项进行表决时，可以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只能选择其一，多填、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本次会议由三名监票人（会议见证律师、一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进行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监票人进行投票清点后，由监票人代表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对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即点票。

投票表决结果宣布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决议，并由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2014年9月12日（周五）下午2:30时

会议地点：上海青松城大酒店三楼长悦厅（上海市东安路8号）

会议召集人：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总经理 张春明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法律见证：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1、主持人通报与会股东、委托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总数，宣布会议开始

2、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序号	审议事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是否为关联交易事项
1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否	否
1.1	增补李建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2	增补单翀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	审议《关于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否	否
3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否	否
3.1	增补周丽赟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2	增补杨伯伟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4	审议《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是	是

备注：

(1) 第 1 项、第 3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的半数以上通过。

(2) 第 4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该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股东发言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5、统计表决结果

(1) 股东（委托代理人）投票

(2) 休会检票

6、宣读表决结果

7、宣读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8、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9、宣布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秘书处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议案一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受董事会委托，现向本次股东大会作“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对董事会董事组成、选举程序和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推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核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增补李建勇先生、单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李建勇先生、单翀先生简历。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李建勇先生简历

李建勇，男，汉族，1956年4月出生，上海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73年11月参加工作，1981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所西区厂站所工人、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处生产科科员、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处污水厂站管理所团总支书记、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处西区站管理所工艺管理员、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处曹杨污水厂副厂长、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处西区厂站管理所党支部副书记、上海市天山污水厂党支部书记兼副厂长、上海

市龙华污水厂厂长、上海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处长助理、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营开发部经理、上海市城市排水市北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市自来水闵行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单翀先生简历

单翀，男，汉族，1966年4月出生，浙江籍，本科学历，经济师。1986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排水监测站监测员、排水收费所业务员、团支部书记、排水处团委副书记、书记、排水公司团委书记兼吴闵污水外排工程项目部党支部书记、办公室主任、排水公司清产资产核资办副主任兼政策研究室副主任、主任、排水实业公司总经理、排水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等职，现任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发展研究部经理。

议案二

关于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受监事会委托，现向本次股东大会作“《关于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关于调整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长人选的建议函”(沪城投【2014】141 号)，建议公司监事会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议案三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受监事会委托，现向本次股东大会作“《关于免去韩俊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监事组成、选举程序和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推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核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增补周丽赟女士、杨伯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时止），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周丽赟女士、杨伯伟先生简历。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周丽赟女士简历

周丽赟，女，汉族，1974年9月出生，河南籍，本科学历，公共管理硕士，政工师。1997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人事局机构编制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上海市人事局人才服务中心南昌路分中心主任兼新经济组织党委第五总支书记、上海人事业务受理中心副主任、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挂职锻炼）等职，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组织人事部

(人力资源部) 总经理兼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杨伯伟先生简历

杨伯伟, 男, 汉族, 群众, 1962 年 7 月出生, 浙江籍, 本科学历, 高级会计师。1982 年 9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汽轮机厂财务处会计、上海电气联合公司财务处处长助理、电气(集团)总公司财务处会计科科长、资产财务部会计处副处长、电气(集团)总公司会计处副处长、国核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资金财务部外派财务总监等职, 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兼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议案四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片区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受董事会委托，现向本次股东大会作“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2014 年 7 月 8 日，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城投总公司”）《关于征求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意向的函》，根据《上海市排水管理条例》，城投总公司下属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编制了本次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已获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

2011 年 11 月 23 日，城投总公司就无偿划入本公司 56.83%股权时作出的《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关于与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根据城投总公司的相关承诺，本公司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可行使优先选择权。

2014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董事会调查委员会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意向事宜进行专项调查的议案》，决定由马德荣、张辰、盛雷鸣三位独立董事组成董事会调查委员会，对公司是否就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进行研究、论证、分析，并将专项调查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董事会调查委员会根据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竹园片

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意向事宜的情况说明》、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关于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方案设计的情况说明》，并专程前往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实地踏勘调研考察。调查委员会根据了解掌握的情况，从公司自身财务状况、项目本身的投资回报率和未来盈利性等多方因素综合考虑，经充分研究、论证、分析，形成专项调查报告。

2014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根据董事会调查委员会提交的专项调查报告，审议通过《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由于城投总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公司放弃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事宜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会议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刘强、王家樑、郑燕就该项议案的审议回避表决。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放弃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

一、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介绍

本次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是上海市政府为落实国家长江中下游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的要求进行的整个竹园片区 220 万立方米/日规模的总体提标改造，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建成后，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两厂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一级 B 标准，尾水排放长江。工程项目总投资 22.4 亿元，新增用地约 12.82 公顷，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和改造两部分，工程项目须在 2015 年 12 月底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

1、竹园片区工程项目新建部分主要内容：

新建 220 万立方米/日的污水前处理设施，包括新建粗格栅及进水泵房、配水井、曝气沉砂池、AAO 生物反应池、鼓风机房、污泥外

回流泵房、污泥调蓄池、污泥脱水机房及料仓、加药间及药库、生物除臭设施、总变电所、高配间及 1#变电所、监控中心、系统联通箱涵等，以及配套的电气、自控、在线监测、环保、厂内道路、绿化等设施。

2、竹园片区工程项目改造部分主要内容：

提标改造规模为 220 万立方米/日，包括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 170 万立方米/日、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50 万立方米/日，完工后出水水质达到一级 B 标准。

对原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改造、包括改造曝气沉砂池、AO 生物反应池、改造紫外线消毒渠、新增加药间及药库、对生物反应池增设除臭设施、改造相关电气、自控等设备。

污水处理工艺采用多段式 AAO+化学除磷处理工艺，污泥处理采用浓缩脱水处理工艺，除臭采用生物滤池法工艺，尾水消毒采用强化紫外线消毒工艺。

(1) 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位于浦东新区高东镇，北至东电路、南至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西至规划黄潼港、东至海塘路，服务范围覆盖普陀、长宁、静安、闸北以及部分宝山、黄浦、虹口、杨浦、浦东新区，服务面积约 107 平方公里。

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友联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园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运营主体，日处理污水设计规模 170 万立方米。竹园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25.11%，上海阳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3.7%股权，城投总公司持有其 6.3%股权）持股 26.58%，城投总公司持股 48.31%。截至 2013 年底，竹园公司总资产为 1,572,678,858.84 元，净资产为 653,131,585.80 元，净利润 66,172,126.29 元。

2002 年 8 月，上海市水务局与竹园公司就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签订了《特许权协议》，特许经营期自 2004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期限为 20 年。2013 年，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总量为 55,754 万吨，日均污水处理量约 153 万吨。

(2) 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浦东新区高东镇，北至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南至航津路、西至规划戴家浜、东芝沿塘路，服务范围虹口港、杨浦港两港截流区域以及部分宝山、闸北、浦东地区，服务面积约 37.33 平方公里。

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为上海城投竹园污水处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竹园”，原名“上海城建竹园污水处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运营主体，日处理污水设计规模 50 万立方米。城投竹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城投总公司下属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截至 2013 年底，城投竹园总资产为 3.78 亿元，净资产为 0.54 亿元，净利润-594 万元。

城投竹园为特许经营项目，经上海市水务局批准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进入商业运营，运营期 25 年。2013 年，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总量为 18009 万吨，日均污水处理量约 49 万吨。

二、关于公司是否行使优先选择权投资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1、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的运营主体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友联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的运营主体为上海城投竹园污水处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城投总公司下属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竹园片区的提标改造工程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前处理设施，以及对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部分相关设施的改造，

但该提标改造工程项目为竹园片区整体提标升级，项目的投资建设无法分割，因此必须由单一的建设主体负责投资建设。

2、本次提标改造工程总投资为 22.4 亿元。截至 2014 年 1 季度末，本公司总资产为 19.6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72 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1.53 亿元。由于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且 B 股市场目前无法通过权益性方式进行融资，因此若由本公司负责投资建设此项目，较为单一的债务性融资方式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增加财务成本的压力，项目建设的融资成本将大幅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

总之，考虑到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状况、资产负债率和 B 股公司的融资手段，预计在短期内难以筹集项目资本金，按照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 2015 年 12 月底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有较大难度。

3、本次提标改造工程，政府未对外公开招商，目前未按特许经营方式实施，未通过特许权协议的方式明确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的重要边界条件，难以对项目投资回收周期和投资回报率进行合理预测，不符合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的审核标准，考虑到项目未来盈利的不确定性，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亦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基于上述情况，本公司同意放弃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投资事宜行使优先选择权。

三、关于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对公司现有业务的影响

1、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的规划用地范围是独立的。受污水厂现状运行构筑物能力和环境条件影响，出水水质若要提标，需新征土地，可利用的土地只有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厂区西侧的 12.82hm² 用地，该地块规划为污水厂控制用地，在规划方案时，已经考虑到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的独立性，各工程之间都有围墙分隔，保证各厂的独立。

2、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的工艺方案设计是独立的。竹园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主要任务是脱氮除磷。在规划用地（12.82hm²）内建造前处理设施，所有新建构筑物均分为 170 万立方米/日和 50 万立方米/日两个系列，经过前处理后的污水再各自回到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竹园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后段处理达标排放。因此，处理工艺方案将两股原生污水可以独立进行处理，互不干涉。

3、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的处理设施设备是独立的。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 170 万立方米/日的污水经过前处理厂处理后直接接入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 1#分配井，本着“充分利用现有设施”的原则，继续利用外回流泵等继续利用，因此地下管线也可以做到以各厂区围墙为界相对独立。

综上所述，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中对于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改造部分的规划用地范围、工艺方案和处理设施设备均相对独立。本公司放弃对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的优先选择权，不会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友联竹园第一污水处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运作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各相关方应在竹园片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及工程完工后，保证本公司的业务独立完整；资产完整、产权明晰；不降低竹园第一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原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投资回报率；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